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6F

聯絡人：科長陳冠群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03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790

電子郵件：skxd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300606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I00P000579_11300606731_114D2001045-01.odt、
114I00P000579_11300606731_114D2001052-01.pdf、
114I00P000579_11300606731_114D2001055-01.pdf)

主旨：「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補助要點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以原民教字第11300606731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及原住民族團體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內部單位、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原社課 收文:114/01/16



1140001072

有附件